

2017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
學生創新創業競賽



參賽說明書

主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創新育成中心

目錄

壹、活動宗旨.....	2
貳、參賽資格.....	2
參、競賽主題.....	2
肆、參賽應備資料.....	3
伍、申請流程.....	4
陸、評審流程.....	5
柒、競賽獎勵.....	6
捌、參賽注意事項.....	6
附件一、計畫書撰寫說明	
附件二、封面	
附件三、參賽申請表	
附件四、參賽隊員基本資料表	
附件五、計畫書內容	
附件六、讓與書	
附件七、送達證明書	

壹、活動宗旨

為鼓勵本院學生勇於實踐創業構想，並為響應教育部「創意台灣全球佈局」之教育施政主軸，並提升本校創新、創業之風氣，特舉辦「2017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學生創新創業競賽」，期能活化本院學生之創意、研發技能，進而整合創新技術及思維，並輔導成為育成廠商，嘉惠國內產業發展，創造產學雙贏局面，並期待透過創業競賽，使參加團隊相互觀摩，並在審查過程中瞭解產業經營之核心價值與風險，未來能將創業理想付諸實現，帶動國家經濟繁榮。

貳、參賽資格

具有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學生身分者均可參加(包含博碩班、在職班、在職專班、進修推廣部等)，每隊學生成員限 5 人(含)以內，同一名參賽者不可重複報名。

參、競賽主題

競賽之創業主題不設限，只要符合創新、創意之構想皆可以計畫書形式呈現，唯創業主題需具有實踐之可行性。

肆、參賽應備資料

一、參賽應備資料及注意事項：

(一)參賽計畫書(附件五)8 份，須裝訂成冊。(電子檔案請至本院網站下載 http://www.ncyu.edu.tw/cls/bulletin.aspx?bulletin_sn=20931)

(二)參賽者報名資料 2 份，須裝訂成冊，內容如下：

- 1.封面(附件二)。
- 2.參賽申請表(附件三)。
- 3.參賽人員基本資料表(附件四)
- 4.受訓承諾書(附件六)。

(三)參賽計劃書電子檔光碟 (含計畫書、參賽海報) 1 份。

(所附光碟請註明參賽團隊名稱、參賽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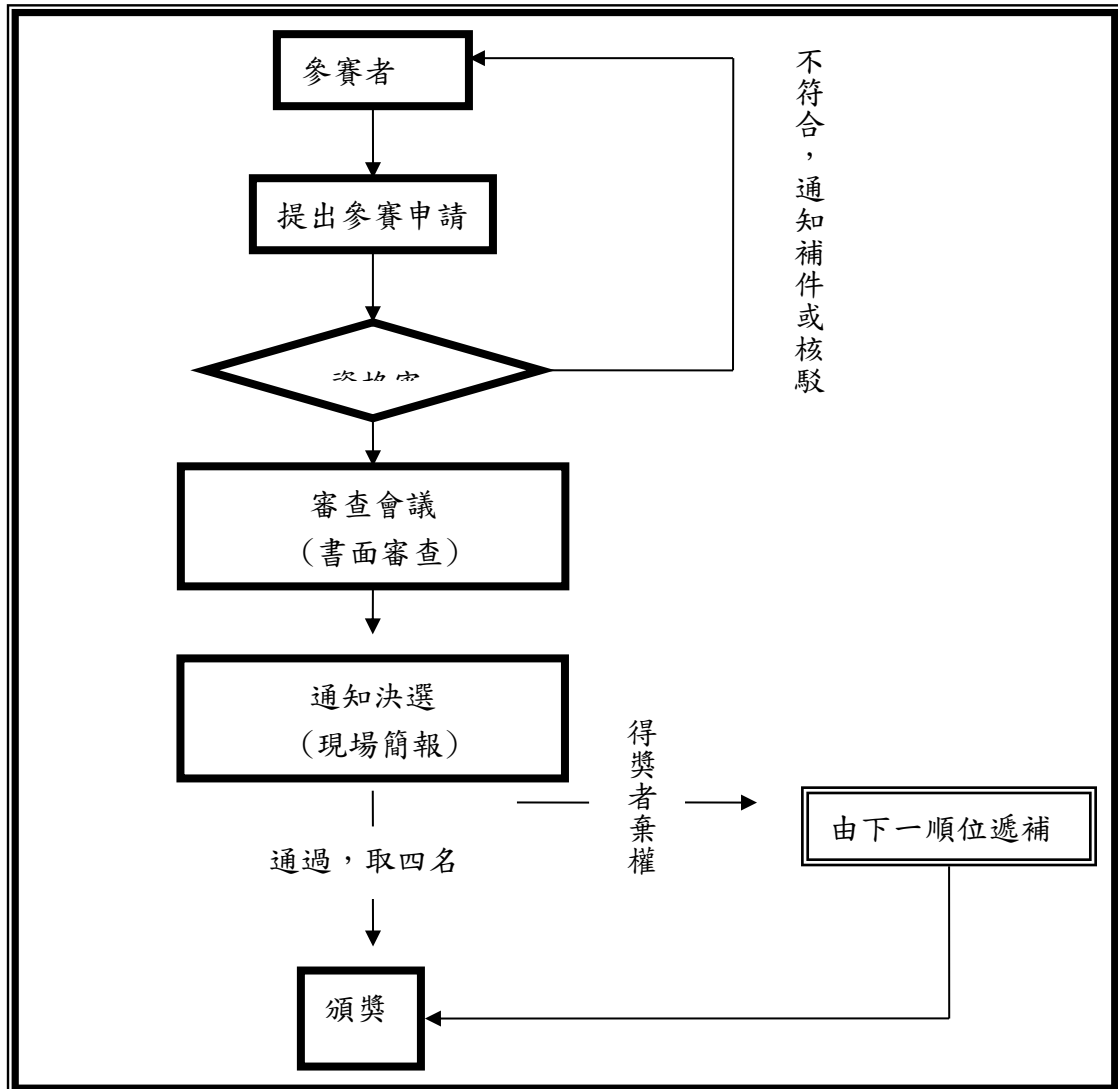
二、送件地點：生命科學院

600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綜合教學大樓 7 樓)

三、收件截止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五點前。

請備妥「送達證明」(附件七)，並由本院人員加蓋院戳，
以茲證明。

伍、申請流程



陸、評審流程

一、評審程序

審查工作分資格審查、評審會議兩階段辦理，各階段審查原則說明如下：

(一)初審(書面審查)：由業界專家及具創新創業專長與實務經驗之大學專任教師或業界專家擔任審查委員並簽署個人資料保護與智慧財產保護同意書，主辦單位會先將各作品匿名並以編號識別(匿名審查制)，評審委員僅針對參賽作品內容進行評分。

初審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評分比例
產品/服務的市場競爭力性	30%
產品的市場成長潛力	30%
執行可行性	20%
創新性	10%
財務規劃	10%

(二) 決選(現場簡報)：由業界專家及具創新創業專長與實務經驗之大學專任教師或業界專家擔任審查委員，主辦單位僅針對決賽當日行政服務提供相關諮詢與明，但對於評審內容不做任何決策與說明。各晉級決賽隊伍務必主動與主辦單位確認決賽各項事宜，主辦單位不對個別隊伍爭議事項進行處理。
決選評審標準分為書面資料、現場團隊表現、現

場作品呈現等三部分。

柒、競賽獎勵

本次競賽將從中選出 4 隊優質隊伍，第一名獎金 25,000 元、第二名獎金 15,000 元、第三名取二隊每隊可獲得 5,000 元創業構想啟動金(需接受創新育成中心輔導後方能核發)，每名成員獲得獎狀一只，並接受創新育成中心規劃輔導，包含免費創業課程與諮詢、申請政府青年創業補助資源等。

捌、參賽注意事項

- 一、得獎作品如有仿冒、抄襲、拷貝或經檢舉曾參加公開比賽得獎或展出等疑慮或糾紛侵權行為，查證屬實，一律取消資格，獎位不遞補；已領取獎項者，承辦單位將追回原獎金、獎狀，其違反智慧財產相關法令部分由當事人自行負責，概與承辦單位無關。
- 二、所有參賽作品本校可逕行無償發行、宣傳發表。
- 三、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簡章之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承辦單位得隨時增訂之。
- 四、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的專業評議，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
- 五、所有參賽作品於初審結果之前，請勿參與其他公開場合之活動，若經查明參賽者之作品確係一作品兩投時，參賽者所獲得之獎金及獎牌歸還主辦單位。
- 七、參賽作品若違反智財權者，將被取消資格，追回所有獎項，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
- 八、請得獎之組別全體隊員攜帶印章至生命科學院簽名並蓋章；整組組員完成簽名並蓋章之程序後，依本校呈報程序進行，將獎助金額匯到受獎人帳戶。